

**深圳南方电网深港科技创新有限公司 2025-2027 年
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资质（再认证、监审）咨询服务
零星采购项目技术条件书**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

深圳南方电网深港科技创新有限公司 2025-2027 年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资质（再认证、监审）咨询服务项目。

（二）项目要求

根据 GB/T29490-2023 《企业知识产权合规管理体系要求》，开展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资质（再认证、监审）咨询服务，服务内容包括：

序号	服务内容及要求	交付成果
1	协助编制、修订符合标准要求的知识产权管理体系文档（包括知识产权管理手册、必要程序文件及相关记录表单）	符合标准且完整的体系文件、认证审核报告（初次/再认证及监督审核）以及有效的认证证书
2	提供体系建立、运行、内审及迎审所需的咨询与培训	
3	2025年10月31日前，协助企业完成再认证申请、现场审核准备及问题整改，确保顺利通过再认证审核并获得审核报告及有效认证证书	
4	在证书有效期内，提供年度监审服务，并持续为首次及后续年度监督审核提供必要的咨询与支持服务，确保认证证书持续有效	

二、项目服务期

2025年10月31日前完成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资质再认证申办、监督审核工作并取得有效资质证书。按期完成再认证后后续2年年度监审。服务期为2025年—2027年共3年。

三、响应文件要求

（一）报价单

报总价(含税、咨询及审核中产生的交通费、食宿费用等)。

（二）供应商资质文件

供应商应提供公司资质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序号	应提供资质文件
1	仅限在广东省内注册营业或有广东省内分机构营业的单位
2	提供营业执照、认证机构资质证书（知识产权管理体系领域）
3	近3年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相关业绩证明材料（合同或中标通知书）

注：提供资料均需加盖供应商公章

四、认证审核费用结算说明

费用共分3次支付：

1. 合同签订后，乙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按发票支付费用总额的50%。
2. 在甲方收到第一次年度监督审核通知书并收到乙方所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按发票支付费用总额的25%。
3. 在甲方收到第二次年度监督审核通知书并收到乙方所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按发票支付费用总额的25%。